(上接 162 版)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A 股 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公告编号：临 2026-008
B 股 900903　　大众 B 股
债券代码：241483　　债券简称：24 大众 01
242388　　25 大众 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 1 号）和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则，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533 号），该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3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并且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MTN210 号），该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15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发行了 2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为 248 天，将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到期。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发行了 4 亿元中期票据，期限为三年，将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到期。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发行了 2 亿元中期票据，期限为三年，将于 2028 年 4 月 18 日到期。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发行了 5 亿元中期票据，期限为三年，将于 2028 年 8 月 8 日到期。

此前公司从未发生任何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2025 年 12 月，公司已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中市协注〔2025〕SCP358 号”《接受注册通知书》，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30 亿元，自通知书落款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二年内有效，由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025 年 12 月，公司已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 “中市协注〔2025〕MTN1154 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15 亿元，自通知书落款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 2 年内有效，由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

拟 2026 年度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方案如下：

一、本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规模和期限

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方案的主要条款：

发行规模和期限：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的 2 年内，公司将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期限和最高余额范围内分次发行。

发行利率：将参考发行时与发行期限相当的债务融资工具市场利率，由公司和承销商共同商定。

发行价格：当期债务融资工具面值发行或按面值贴现发行。

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授权首席执行官（CEO）、总经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募集的资金，拟用于包括但不限于归还银行借款、补充营运资金、更新车辆和归还存量债券，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减轻公司经营负担。

本次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如获得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将授权首席执行官（CEO）、总经理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全权事宜，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上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审批注册、备案、发行等事项。

上述决议有效期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A 股 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公告编号：临 2026-010
B 股 900903　　大众 B 股
债券代码：241483　　债券简称：24 大众 01
242388　　25 大众 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公司对关联方无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杨国平先生、贾惟婷女士、梁嘉玮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其余 5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在下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经过公司股东会批准之前，可参照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执行。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车辆及车辆服务	上海大众交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000.00	5,859.03	
	上海大众交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3,000.00	11,694.95	
	上海大众万祥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10,000.00	4,848.74	根据市场需求，减少采购量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650.00	866.64	
	小计	32,650.00	23,269.36	
接受服务	上海大众出行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1.39	
	上海大众拍卖有限公司	20.00	23.56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45.00	27.74	
	小计	465.00	92.70	
提供服务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50.00	266.63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85.00	46.65	
	上海大众出行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570.97	
	上海大众拍卖有限公司	–	65.01	
	小计	1,135.00	949.26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出租）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450.00	188.26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500.00	598.27	
	上海大众拍卖有限公司	10.00	130.51	
	上海大众出行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17	
	小计	980.00	918.21	
房屋租赁（承租）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30.00	454.4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0.00	137.48	
	小计	430.00	591.89	
	合计	35,660.00	25,821.42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采购车辆及车辆服务	上海大众交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0.00	13.01%	168.54	5,859.03	15.92%
	上海大众交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	65.03%	2,537.03	11,694.95	31.78%
	上海大众万祥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5,000.00	10.84%	640.40	4,848.74	13.17%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110.00	2.41%	110.53	866.64	2.35%
	小计	42,110.00	91.28%	3,456.50	23,269.36	63.22%
接受劳务	上海大众出行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66%	1.83	41.39	2.35%
	上海大众拍卖有限公司	40.00	2.66%	2.79	23.56	1.34%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0.00	2.00%	15.81	27.74	1.57%
	小计	170.00	11.32%	20.43	92.70	5.26%
提供服务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70.00	0.27%	37.57	266.63	0.22%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675.00	0.49%	3.32	46.65	0.04%
	上海大众出行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0.58%	117.95	570.97	0.47%
	上海大众拍卖有限公司	70.00	0.05%	10.14	65.01	0.05%
	小计	1,915.00	1.39%	168.98	949.26	0.79%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出租）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840.00	4.42%	105.01	598.27	3.29%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580.00	3.05%	29.05	188.26	1.04%
	上海大众出行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	0.03%	–	1.17	0.01%
	上海大众拍卖有限公司	50.00	0.26%	6.43	130.51	0.72%
	小计	1,475.00	7.77%	140.49	918.21	5.05%
房屋租赁（承租）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400.00	2.84%	–	454.41	3.04%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0.00	1.42%	–	137.48	0.92%
	小计	600.00	4.26%	–	591.89	3.96%
	合计	46,270.00		3,786.40	25,821.42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51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注册资本：296243.467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城市燃气管网、清洁能源、供水厂、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厂的建设、经营及相关实业投资，国内商业（除专项审批规定），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相关业务咨询，附设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盈顺路 715 号 3 幢 1 层 A 区 1940 室

法定代表人：赵思渊

注册资本：159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出租汽车企业及相关企业的经营管理和企业管理，投资管理，物业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室内装潢，经营出租车汽车业务，销售汽车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上海大众交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451 号 1 幢 106 室

法定代表人：赵思渊

注册资本：17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销售（含小轿车），汽车零件，汽车装潢，机电产品，化轻产品（除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上海大众交通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195 号

法定代表人：戴建华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洗车服务；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上海大众交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451 号 1 幢 105 室

法定代表人：戴建华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电车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桩销售；轮胎销售；润滑油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二手车经纪；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上海大众拍卖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丹徒路 377 号 1 幢 302 室

法定代表人：潘晓华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拍卖业务；文物拍卖；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房地产经纪，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柜台、摊位出租，票务代理服务，二手车经纪，二手车经销，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销售汽车新车，汽车旧车，工艺礼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汽车零配件，汽车装饰用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上海大众出行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南路 217-225 号 1-3 层 C1 室

法定代表人：潘晓华

注册资本：26388.8889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市场营销策划，设计、制作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公用”）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 26.87%。大众公用下属公司向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物流及代理服务，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企管”）和大众公用共同参股公司上海大众出行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营运及技术服务。

2、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该公司 18.23% 的股权。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向大众企管及其下属公司采购车辆及服务；大众企管参股公司上海大众拍卖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代理服务。

3、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向大众公用及其下属公司、大众企管及其下属公司提供商品、广告、技术及车辆服务；本公司下属公司上海世合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大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向大众公用及其下属公司、大众企管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租赁资产及物业服务等事项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4、本公司下属公司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大众交通二手机动车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大众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向大众公用及其下属公司、大众企管及其下属公司租赁资产事项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采购车辆及车辆服务、接受服务、提供服务、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出租）、房屋租赁（承租）等。

公司与关联方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均遵守公允的市场价格，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必需的正常业务往来。公司与关联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自愿的原则，有利于公司降低成本和管理费用，集中资源发展主营业务。

2、上述关联交易总额 2026 年度预计不高于 46,270.00 万元，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严格分开，故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的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A 股 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公告编号：临 2026-013
B 股 900903　　大众 B 股
债券代码：241483　　债券简称：24 大众 01
242388　　25 大众 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0%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启从立信账户中机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严盛辉	2014年	2014年	2014年	2023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肖鹏	2008年	2006年	2006年	2022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赵敏	2005年	2003年	2005年	2026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严盛辉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报	浙江嘉兴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4年报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4年报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年报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报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肖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年报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赵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2025年报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年报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报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年报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4	2025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50万元	150万元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5万元	55万元	–

二、拟聘任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就本次续聘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次续聘的建议，并与立信进行了沟通，对其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和审计报告进行了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工作，未发现违反诚信和独立性的情况。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续聘，并同意将上述建议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续聘立信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A 股 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公告编号：临 2026-005
B 股 900903　　大众 B 股
债券代码：241483　　债券简称：24 大众 01
242388　　25 大众 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以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下午在众腾大厦 12 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为 8 名，实到 8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国平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郭红英女士、诸颖妍女士列席。关联董事杨国平先生、贾惟婷女士、梁嘉玮先生对《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子公司购买上海大众万祥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全体董事对《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审议《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3.审议《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4.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5.审议《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06)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2,400,718.8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976,256,692.84 元。

以 2025 年末总股本 2,364,122,864 股为基数，每股拟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0.02 元（含税）；B 股按当时牌价折成美元发放；共计支付股利 47,282,457.28 元。 此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 4,928,974,235.56 元，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6.审议《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7.审议《2025 年度 ESG 报告及 ESG 报告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8.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有关事项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07)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9.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08)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0.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09)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1.审议《关于授权经营班子参与金融市场运作的预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参与金融市场运作。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具体投资事项（含证券、债券、银行理财产品等）的决策，并由公司计划财务部和法律事务部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相关事宜有效的开展和规范运行。相关人员将实时关注和分析资金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的安全。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2.审议《关于授权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捐赠总额度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14)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3.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12)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4.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预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15)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5.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10)

本次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杨国平先生、贾惟婷女士、梁嘉玮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通过。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6.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11)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公司通过对自有闲置的资金进行适时、适度的现金管理，可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充分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7.审议《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13)

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近一年立信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立信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立信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并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聘期一年，并按标准支付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8.审议《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9. 审议《关于子公司购买上海大众万祥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16)

本次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杨国平先生、贾惟婷女士、梁嘉玮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通过。

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0.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1.审议《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2.《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6-017)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3.《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4.《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此外，董事会还确认了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和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A 股 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公告编号：临 2026-014
B 股 900903　　大众 B 股
债券代码：241483　　债券简称：24 大众 01
242388　　25 大众 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捐赠总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捐赠事项概述

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6 年度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实施包括善建公益性基金会及公益基金、慈善公益、社会救助、乡村振兴、关爱助学、基础建设、帮扶特殊群体等在内的各类对外捐赠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年度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捐赠计划的实施以及捐赠款项支付审批等。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对外捐赠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

本次捐赠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A 股 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公告编号：临 2026-007
B 股 900903　　大众 B 股
债券代码：241483　　债券简称：24 大众 01
242388　　25 大众 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范围：本次所列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担保发生额 17,760.00 万元，期末担保余额为 35,021.3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3.54%。
- 本次计划担保金额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6.80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本次担保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26 年度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为下列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提供担保：

1、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18,000 万元；

2、上海徐汇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20,000 万元；

3、上海长宁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

4、上海青浦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

5、上海闵行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

6、上海世合实业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50,000 万元；

7、上海数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50,000 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可以为人民币及等值外币，外币按照期末汇率折算成人民币计入担保总额度内。

由于合同尚未签署，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数，具体担保合同主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担保主体包括但不限于母公司。

担保方为同一方的，其可以在担保总额度内对担保计划中限定的被担保方以外的其他方提供担保。

以上额度调剂可以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具体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在股东会授权总额度内由经营层根据 2026 年生产经营情况机动分配。

本事项有效期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或对外担保合同履约期限届满之日。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有关事项的议案》。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2026 年度，预计为前述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担保金额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6.80 亿元，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全年预计发生担保总额为 16.80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全年预计发生担保总额为 0 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无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00%	44.92%	–	18,000	1.82%	有效期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或对外担保合同履约期限届满之日。	否	否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80%	37.88%	3,880	20,000	2.02%	有效期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或对外担保合同履约期限届满之日。	否	否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长宁大众小额